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3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肖浩雯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肖浩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浩雯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6-3673718

传真号码：0756-3392727

电子邮箱：investor.relations@actions-semi.com

联系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 1 号 1# 厂房一层 C 区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附：肖浩雯女士简历

肖浩雯女士，199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别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截至目前，肖浩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代码：688049 公司简称：炬芯科技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炬芯科技	68804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XIE MEI QIN	肖浩雯
电话	0756-3673718	0756-3673718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 1 号 1# 厂房一层 C 区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 1 号 1# 厂房一层 C 区
电子信箱	investor.relations@actions-semi.com	investor.relations@actions-sem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36,007,943.26	1,819,259,753.85	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9,974,370.78	1,712,037,241.73	2.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2,437,336.01	246,636,068.80	-1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44,817.98	35,313,906.94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976,083.86	30,039,045.07	-1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2,656.31	57,386,918.38	-265.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8.05	减少 5.9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49	24.78	增加 2.7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4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13	28,223,600	28,223,600	28,223,600	无	0
珠海炬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9	4,629,400	4,629,400	4,629,400	无	0
珠海横琴安创领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3	4,552,000	4,552,000	4,552,000	无	0
珠海炬上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8	4,118,180	4,118,180	4,118,180	无	0
珠海炬上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2	4,054,480	4,054,480	4,054,480	无	0
珠海炬上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0	4,021,930	4,021,930	4,021,930	无	0
珠海威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5	3,723,000	3,723,000	3,723,000	无	0
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华芯成长五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3	3,696,000	3,696,000	3,696,000	无	0
珠海景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2	3,566,000	3,566,000	3,566,000	无	0
珠海铭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0	3,538,000	3,538,000	3,538,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履行定期监事会通知程序，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建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2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1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2.98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1,089.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9,042.09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122,046.91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60.3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486.6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2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953.31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6,980.4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9,486.6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167.75
	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B2	30.73
	垫付的利息	B3	646.52[注 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785.56
	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C2	422.74
	垫付的利息	C3	359.78[注 2]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4	25,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953.31
	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D2=B2+C2	453.47
	垫付的利息	D3=B3+C3	1,006.30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C4	25,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86,980.4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6,980.47
差异		G=E-F	-

[注 1]垫付的利息系受让浦发银行大额存单中预付的对应利息 646.52 万元；

[注 2] 垫付的利息系受让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大额存单中预付的对应利息 355.99 万元及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大额存单中预付的对应利息 3.7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0〕101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金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信息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申万宏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9 个募集资金理财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444000091013000513090	27,142,925.69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珠海信息港支行	656900807310888	2,002,166.21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8110901013201323380	19,819,125.2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	44353401040018783	7,044,586.46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8110901012901323565	15,113,852.88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444000091013000650586	7,342,879.2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珠海信息港支行	656900796910725	6,262,563.28	募集资金专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三台支行	9550880222426000420	445,678.59	募集资金理财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9610078801000002227	-	募集资金理财户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017100000018828	1,627,209.62	募集资金理财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大支行	211225251793900002	2,918.91	募集资金理财户
平安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15284199688049	775.60	募集资金理财户
中国工商银行珠海港湾支行	2002027009100053165	1.62	募集资金理财户
广东华兴银行珠海分行	809880100012926	50,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户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	2061496661000186	-	募集资金理财户
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60810011880	-	募集资金理财户
合计		136,804,683.40[注 1]	

[注 1]该表合计金额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86,980.47 万元相差 73,300.00 万元，系用于购买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953.31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55.9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84.00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5,539.96 万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投资产品金额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9	2024-12-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9	2024-12-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9	2024-12-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9	2024-12-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2-08	2023-03-0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0	2023-04-08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大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2	2024-12-22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大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12-29	2024-12-29
平安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9,3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1-06	2025-01-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湾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2-14	2023-02-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湾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2-14	2023-02-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湾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2-14	2023-02-14
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	大额存单	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6-24	2023-12-17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5-24	2027-05-24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5-23	2027-05-23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5-20	2027-05-20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5-19	2027-05-1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05-16	2023-08-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6-30	2022-09-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6-30	2022-09-28
合 计		73,300.00			

注：本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的大额存单实际支付的对价为 10,646.52 万元（含垫付的利息 646.52 万元），购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的大额存单实际支付的对价为 5,355.99 万元（含垫付的利息 355.99 万元），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的大额存单实际支付的对价为 5,003.79 万元（含垫付的利息 3.79 万元），上述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为 74,306.30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超募资金余额为 58,718.6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5,000.00 万元，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面向穿戴和 IoT 领域的超低功耗 MCU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安排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增设募集资金专户，且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对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对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和相应的工商变更。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实施主体的基本户进行置换。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526.88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1,089.00[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85.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53.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2,674.70	12,674.70	12,674.70	920.78	4,765.27	-7,909.43	37.60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穿戴和 IoT 领域的超低功耗 MCU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6,728.07	6,728.07	6,728.07	374.27	374.27	-6,353.80	5.56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51.05	5,751.05	5,751.05	490.51	1,813.77	-3,937.28	31.54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153.82	35,153.82	35,153.82	1,785.56	6,953.31	-28,200.51	—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尚未确认投向的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59,332.79	59,332.79			-59,332.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84,332.79	84,332.79	25,000.00	25,000.00	-59,332.79	—				
合 计	—	35,153.82	119,486.61	119,486.61	26,785.56	31,953.31	-87,533.3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155.96 万元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84.00 万元，合计 5,539.96 万元。先期投入资金 5,539.96 万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7-768 号）。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为 74,306.3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对除公司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5,000.00 万元，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面向穿戴和 IoT 领域的超低功耗 MCU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安排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1,000.00 万元的增资。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对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和相应的工商变更。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实施主体的基本户进行置换。2022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526.88 万元。											

[注]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1,089.00 万元，扣除承销、上市推荐及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 11,602.39 万元后，募集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486.61 万元。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7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容百科技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韩斐冲	联系电话：010-56839312
保荐代表人姓名：董瑞超	联系电话：0755-82492010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百科技"、"公司"或"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容百科技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 2022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二、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锂电池正极材料企业的关键核心竞争力在于产品的研发创新能力及制造工艺技术。动力型锂电池及正极材料的技术更新速度较快，且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应用市场对产品性能、品质要求极其严格，持续保持高素质的技术团队、研发并制造具有行业竞争力的高附加值产品，对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公司十分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以保证各项研发工作的有效组织和成功实施，但未来仍可能会面临行业竞争所带来的核心技术泄密、技术人员流失风险。公司已经对核心技术建立了相应的保密制度和工作岗位隔离制度，对专有技术资料信息严格监管，与相关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但如果出现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存在技术泄密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如果未来动力电池及正极材料的核心技术有了突破性进展，而公司不能始终保持行业领先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水平并持续进步，将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生产的三元正极材料上游主要为前驱体和锂盐，前驱体上游原材料为镍盐、钴盐、锰盐，原材料成本占三元正极材料总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原材料采购管理体系、战略供应商合作关系，但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突发性事件、原材料（如金属盐等）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等仍有可能对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产生不利影响，影响公司产品交付，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或原材料价格大幅增长，使得终端主要客户业绩持续受到重大不利变动，减少正极材料相关产品的采购，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三）产能扩张及利用率不足的风险

基于行业高速增长的预期及下游客户的合作情况，公司快速扩张产能规模。尽管项目已经过充分、科学缜密的论证，且公司已掌握实施项目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同时加强了人才储备与培训等工作，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外部市场环境变化、项目施工管理不善、项目进度拖延、项目建成产能利用率不足等风险，继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快速增长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产能加速扩张，跨国多基地运营及组织架构日益庞大、管理链条逐步延长，公司总体管理难度逐步增加，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将面临因管理控制不当遭受损失的风险。

（五）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三元正极材料作为动力电池的关键原材料，吸引大量新企业的加入，同时，现有三元正极材料企业纷纷扩充产能，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生产企业开始逐步分化，龙头企业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成本、品牌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毛利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海外业务开展的风险

公司境外经营可能面临多种风险，从而对公司境外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带来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疫情、罢工等导致生产或供应中断；当地宏观经济出现大幅波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当地的劳工、税收、进出口、投资、外汇、环境等相关法规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当地政府外交政策出现不利变化等。尽管公司在韩国投资经营多年，拥有较为丰富的境外投资管理经验和人才储备，但韩国的政治环境、经济状况、法律体系等与中国存在一定差异，仍不排除项目建设及后期运营过程中，面临当地相关政策变动等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若韩国当地的投资、税收、进出口、土地管理、环保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海外建设项目将面临无法在计划时间内建设完成的风险，进而影响建设项目的投资收益。

三、重大违规事项

无。

四、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2022 年 1-6 月）	上年同期（2021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553,148,335.36	3,592,220,771.12	22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970,958.57	321,003,171.27	12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2,708,005.89	264,311,111.42	17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428,568.10	114,834,458.57	727.65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末）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5,732,595.64	5,428,982,869.88	12.28
总资产	22,567,432,172.95	14,701,416,639.02	53.5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2022 年 1-6 月）	上年同期（2021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	0.72	1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1	0.72	12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1	0.59	17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2	6.88	增加 5.8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9	5.67	增加 6.8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5	3.15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新能源行业持续快速发展，下游需求旺盛，公司订单量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随着公司新建产能逐步释放，产销量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叠加售价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1.62%。

2、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加强供应链建设及提升生产运营能力，实现盈利能力提升，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173.43%，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财务指标较上年均有大幅增长。

3、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应收应付规模扩大，为满足日常经营需求，公司加大备货，同时加快湖北、贵州、韩国三大正极制造基地以及浙江临山高镍前驱体项目扩建，总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53.51%。

4、公司的销售回款方式以银行承兑汇票回款为主，公司根据现金需求及资金成本状况，对应收票据贴现进行管理。报告期内，由于加强票据贴现管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27.65%。

五、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基于行业经验及前瞻性的市场判断，公司提前布局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的产品研发及产业化，产品技术与生产规模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主要产品三元正极材料是新能源汽车产业中动力电池的核心关键材料，直接决定了动力电池的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安全性及产品成本。经过多年的积累与探索，公司在研发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工程技术和客户服务等方面均形成了较强的行业竞争优势。

公司高镍产品主要客户已涵盖宁德时代、孚能科技、蜂巢能源、SKOn、亿纬锂能等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作为宁德时代、孚能科技等高镍正极的主供应商，公司高镍产品实现导入国际主流客户供应体系，目前已在全球范围内率先大规模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

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继续深耕正极材料领域，开展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持续保持原有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六、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30,655.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65%，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进一步充实研发团队、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加强开展研发活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央研究院及相关事业部内进行了集成产品开发理念的全面推广，研究院与公司各部门的工作协同得到优化，组织架构更合理化，并规划了华中区新能源技术研究院等区域研发中心。为提高电芯及材料检测分析能力，公司开展电池化学研究业务，在正极、前驱体等检测及电化学机理研究方面加大投入；针对新能源产业链快速发展，成立市场分析业务部门，收集分析行业信息，并作为研发技术提升的方向依据，有力地支持了公司材料开发及量产导入速度，显著提高了公司研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专利 108 项（均为自主研发），专利内容涉及尖晶石镍锰、富锂锰基、固态电池材料等前沿技术，高镍 8 系、9 系三元前驱体和正极材料等重点产品，以及正极材料的回收方法，并在生产设备和产线设计上进行了专利布局。

七、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62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9,79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385.30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 7,910.66 万元，税款 474.64 万元，税款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111,404.7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1,779.0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0,100.2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2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2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8,105.40 万元，2022 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84.57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5,238.7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324.0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2,185.5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185.57 万元，银行理财产品及存款余额为 40,000.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33150199523600000551	15,352.96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40524688886	17,631,579.96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中心区支行	61020122000658584	4,208,753.74	活期存款
合 计	-	21,855,686.66	

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进行现金管理合计 40,0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是否赎回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5/12	2022/7/13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5/12	2022/8/12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6/6	2022/9/6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6/2	2022/7/1	否
小计		40,00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

韩斐冲 董瑞超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6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代码：688005 公司简称：容百科技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容百科技	688005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葛欣
电话	0574-62730998
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谭家岭东路 39 号
电子信箱	ir@ronbayma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567,432,172.95	14,701,416,639.02	5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5,732,595.64	5,428,982,869.88	12.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553,148,335.36	3,592,220,771.12	22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970,958.57	321,003,171.27	12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2,708,005.89	264,311,111.42	17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428,568.10	114,834,458.57	72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2	6.88	增加 5.8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	0.72	1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1	0.72	123.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5	3.15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4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容百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79	129,000,000	129,000,000	129,000,00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91	26,462,872	0	0	无	0
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13,957,800	13,957,800	13,957,800	无	0
湖州海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5	11,859,375	0	0	无	0
共青城容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9	11,135,281	0	0	无	0
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8,800,000	8,800,000	8,800,000	无	0
北京容百新能源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8,240,300	8,240,300	8,240,300	无	0
遵义容百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7	7,477,300	7,477,300	7,477,300	无	0
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7,459,024	0	0	无	0
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6	6,978,961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容百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容百新能源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遵义容百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厚善控制，并且白厚善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共青城容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之一。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白厚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